附件3

2022年北京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

佐证资料清单

### 项目申报资料清单

1.目录索引

2.服务平台、试点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3.服务平台经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1年无审计报告的企业，可先提交2021年第12月会计报表，待后期补交财务审计报告）

4.服务平台行业知识积累、技术开发能力、行业服务生态的情况说明与佐证资料（包括系统架构图、已有解决方案数、2021年签订业务合同总数及金额、支出凭证、发票等）。

5.附件2-5 行业共性企业个性应用场景与系统解决方案情况表的佐证资料（包括系统服务截图等）。

6.附件2-6 数字化转型服务成功案例情况表的佐证资料（包括业务合同、支出凭证、发票等）。

7.服务平台与试点企业已签订服务合同或意向合同，或其他同类证明材料。

8.附件2-7拟申报试点行业内已实施的北京市制造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项目合同等证明材料。

二、材料报送要求

1.申报材料需提供盖章后的扫描电子版，以及可编辑电子版。

2.按以上顺序排列并作目录，统一编排页码。

3.每项材料单独盖章。